



中国政法大学
2019-2020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中国政法大学 2019-2020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19-2020 学年，学校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我校重要讲话精神，推进落实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和学校第八次党代会精神，牢牢把握高等教育的根本任务和根本标准，紧紧围绕人才培养的中心工作和关键成效，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的培养理念，坚持“稳定规模、优化结构、突出特色、内涵发展、提高质量”的发展思路，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为培养厚基础、宽口径、高素质、强能力的复合型、应用型、创新型、国际型高级专门人才添翼助力，为建设开放式、国际化、多科性、创新型的世界知名法科强校培根固基。

第一部分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一、培养目标与服务面向

2019 年以来，学校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结合“十三五”规划、“双一流”建设方案，贯彻落实《中国政法大学建设一流本科教育行动方案》。学校以中国特色世界一流法科强校建设为统领，瞄准一流人才培养体系、一流学科专业建设、一流科学研究、一流师资队伍、一流课程体系、一流课堂教学、一流教材体系、一流国际化人才培养、一流学生管理服务、一流质量保障体系，全面提高我校本科人才培养能力。

学校坚持“以本为本”，坚守“只有培养出一流人才的高校，才能够成为世界一流大学”，坚定不移把本科教育办成世界一流本科教育，努力培养世界一流人才。学校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不断提高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素养，帮助学生扣好人生的第一颗扣子，引导学生成为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人才，实现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

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坚持德育为先、能力为重，培养具有厚基础、宽口径、高素质、强能力的复合型、应用型、创新型、国际型的高级专门人才。学校坚持以健全人格为统领，努力培养学生的批判性思维、创新潜质、法治精神、人文情怀、科学理性和社会责任，通过培养品德、传授知识、提升能力、启迪智慧、健全身心，实现品德优良、学识丰富、能力卓越、智慧不凡、身心健康的“五位一体”的培养规格。

专业培养目标：在学校整体人才培养目标的基础上，进一步凝练专业的人才培养目标，凸显专业培养特色，优化专业课程体系，强化实践教学。在优化专业课程体系中，既重视基本理论、基础知识与基本技能的培养，又能科学处理好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的关系，强化实践教学，重视对学生创新能力、实践能力的培养。

学校服务面向：坚持“应国需，促法兴”的办学使命，努力建设成为中国法学教育中心、法学研究中心、法学图书资料信息中心、国家立法与决策咨询服务中心及中国法学与国际交流中心，快速、协调、持续提升在国内外的核心竞争力，以强劲的人才和智力支持推动国家法治昌明、政治民主、经

济发展、文化繁荣、社会和谐及生态文明，促进国家在全球和区域开展法学教育、法理交流、法治合作。

二、专业设置

学校现有 23 个本科专业，涵盖法学、经济学、管理学、文学、哲学、理学和工学 7 个学科门类。在现有专业中，法学、政治学与行政学以及社会学三个专业为国家级特色专业。2017 年学校新增网络与新媒体、金融工程、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汉语言等 4 个专业，并于当年开始招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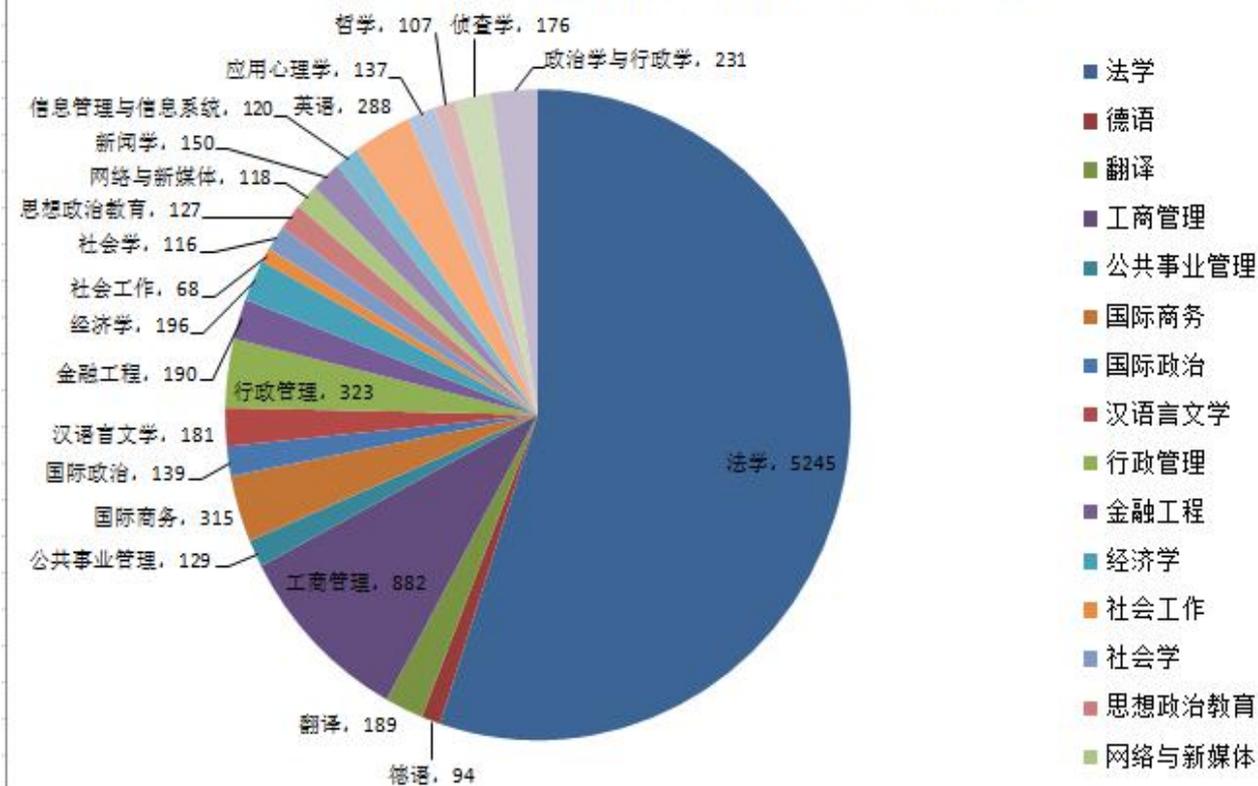
2019 年本科专业设置及学科构成

序号	授予学位	专业	设置年份	招生年份
1	法学	法学	1954	1954
2		侦查学	2000	2001
3		政治学与行政学	1985	1985
4		国际政治	2001	2002
5		思想政治教育	1959	1959
6		社会学	2001	2001
7		社会工作	2011	2012
8	管理学	行政管理	1989	1989
9		公共事业管理	2001	2002
10		工商管理	1993	1994
11		国际商务	2002	2003
12	经济学	经济学	2001	2002
13		金融工程	2017	2017
14	文学	英语	1993	1994
15		德语	2003	2004
16		翻译	2014	2015
17		新闻学	2001	2002
18		汉语言文学	2002	2003
19		网络与新媒体	2017	2017
20		汉语言	2017	2017
21	哲学	哲学	2001	2002
22	理学	应用心理学	2005	2006
23	工学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2017	2017

三、在校生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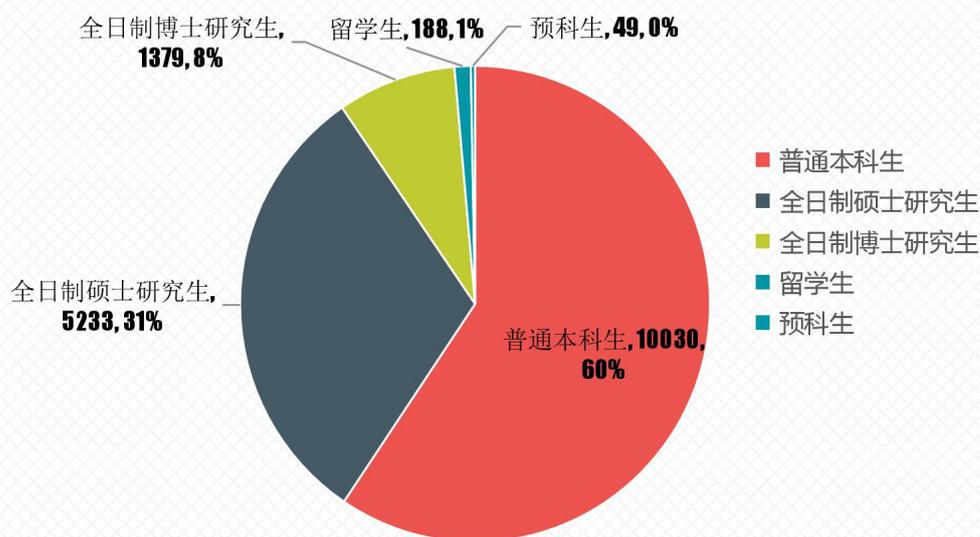
学校坚持内涵式发展、重质量提升，本科生招生多年维持稳定规模。本学年，学校拥有全日制在校学生 16879 人，其中普通本科生 10030 人，占全日制在校学生的 59.42%，在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5233 人、全日制博士研究生 1379 人、留学生 188 人、预科生 49 人。

2020年全日制普通本科生专业分布



图一 2020 全日制普通本科生专业分布

2020年全日制在校学生分布



图二 2020 全日制在校学生分布

四、生源质量

2020年我校在全国31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实行文理兼收，共涉及公安类提前批、国家专项计划、普通一批、高校专项计划、高水平艺术团、高水平运动队、少数民族预科班、新疆协作计划、

南疆单列计划、内地新疆高中班、内地西藏高中班等 11 个招生类型的录取。

2020 年我校计划招收本科生 2160 人，实际录取本科新生 2132 人，整体本科生源质量优异，在全国范围内继续保持着较高的水平。我校在全国范围内依然属于热门院校，录取的绝大部分考生分数均处于当地生源的最前端，生源质量稳定。我校在全国绝大部分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文科最低录取分数线高出当地重点线 50 分以上、理科最低录取分数线高出当地重点线 100 分以上，六个综合改革省份尤其是综合改革后首次录取的四个省份录取分数也令人满意，生源质量优质、稳定。

第二部分 师资与教学条件

一、师资队伍

学校以建设“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师资队伍为目标，采取有力措施，增加人员数量，优化队伍结构，提高教师素质。

（一）数量及结构

为适应学校办学规模扩大和人才培养需要，学校把扩大教师队伍规模和提升教师队伍素质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实施注重高学历、高素质，重视海外背景的人员招聘政策。在人才引进中，除了全职引进外，还采取了弹性用人机制和团队引进机制；并积极聘用“兼职教授”，特别是国内外一流高校教授、实务部门权威专家，充实我校师资力量。兼职教授丰富了我校的课程体系，提高了本科教学的国际化水平。学校着力打造一支符合人才培养需要的专兼职结合的教师队伍。截至 2020 年 9 月，学校共有专任教师 986 人，兼职教授 163 人，外聘教师 63 人。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我校共有专任教师（不含专职学生辅导员）986 人。其中法学（按一级学科统计）专业教师 498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 50.50%，法学以外专任教师 488 人，占比 49.49%。专任教师中博士学位获得者 808 人，由 2013 年底的 65.07% 增加至目前的 81.95%，硕士学位获得者 134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13.59%。高级岗位教师 718 人，其中正高级 332 人（包含教授 330，研究员 2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33.67%，副高级 386 人（包含副教授 385，副研究员 1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39.15%。年龄在 35 岁及以下的 204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 20.69%；36-45 岁的 319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32.35%；46-55 岁的 301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30.53%，56 岁及以上 162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16.43%。

为进一步加大教师队伍建设力度，学校制订了较为科学的教师队伍发展规划，重点采取人才引进、海外提升、科研启动经费、中青年教师培养、聘任制、分类考核评价机制改革等措施大力实施“人才强校”战略，立体化打造高水平师资队伍，积极构建符合教师发展规律的人才发展机制。在师资队伍建设方面，培育与引进并重，适度扩大队伍规模，努力优化队伍结构；在师资质量建设方面，重点加强高层次领军人才和青年拔尖人才队伍建设，着力提高国际化水平；在体制机制创新方面，积极构建有利于人才脱颖而出的机制和教师职业发展的环境。基本建成了一支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精湛、育人水平高超的一流师资队伍，为学校“双一流”建设提供坚强的人才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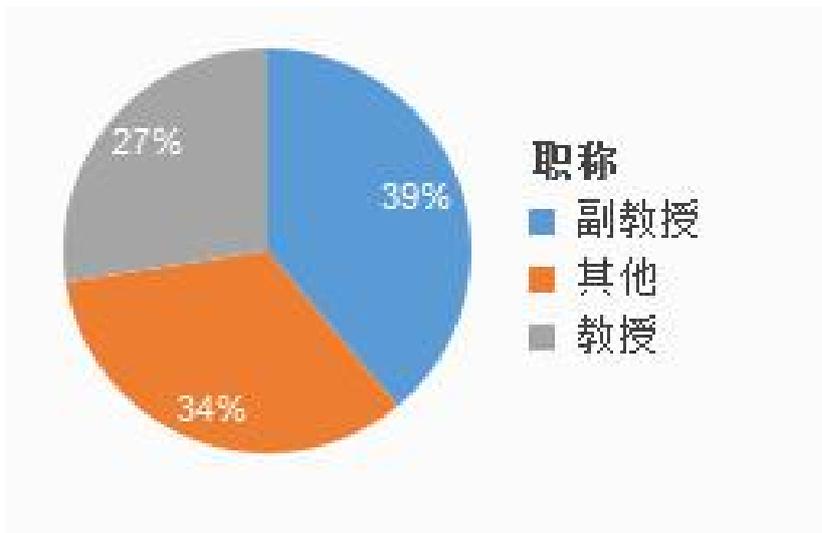
（二）本科主讲教师及教授授课情况

“高教三十条”中明确规定，高校要在本科教学工作中坚持教授上讲台，把为本科生授课作为教授、副教授的基本要求，让最优秀的教师为本科生上课，保证本科生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主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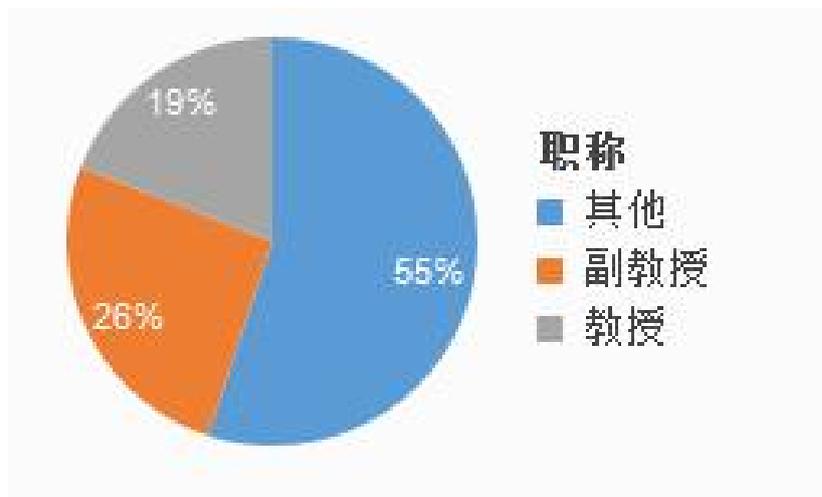
由教授、副教授讲授。

2019-2020学年，全校14个教学院部共有535名教授、副教授¹担任本科生课程的主讲教师，占总教授、副教授人数的89.61%，其中教授授课比例为89.41%，副教授授课比例为89.77%。

2019-2020学年，全校14个教学院部开设的课程当中，有教授、副教授1003人次²主讲本科课程2231门次。其中有教授、副教授355人次讲授专业必修课604门次，专业必修课程由教授、副教授担任主讲教师的课程门次比例为74.38%；共有教授、副教授383人次教授专业选修课701门次，专业选修课程由教授、副教授担任主讲教师的课程门次比例为76.44%。



图三 专业必修课主讲教师职称结构



图四 专业选修课主讲教师职称

¹ 该处统计以“教师所在单位”为口径，即统计教授、副教授均为各教学单位在编教授、副教授人数，不包括科研机构在编教授、副教授人数与兼职教授人数。

² 该处统计以“教学院部开课”教师为口径，即包括承担 14 个主要教学院部课程授课任务的所有教授、副教授。

二、教学经费投入

学校全面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坚持“教学为重，本科为先”，优化资源配置，不断加大本科人才培养的经费投入，积极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切实落实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学校通过营造高标准的学习环境、制定高规格的培养方案、积累高质量的课程资源、汇集高协同的办学资源，为本科人才培养质量的提升奠定了坚实的资源保障基础。在教育资源配置上，学校优先保障本科教学需要，不断增加本科教育教学的各项投入，并通过完善相关规章制度，确保了经费的使用率。

2019年，学校累计投入教学经费15298.97万元，其中教学日常运行经费支出9150.99万元，实验经费支出59.37万元。

2019年学校教学经费投入

支出项目	支出金额
教学经费支出总计（万元）	15298.97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万元）	9123.62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万元）	6147.98
实验经费（万元）	59.37
教学改革支出（万元）	1635.46
思政专项经费支出（万元）	130.52

三、基础设施及其应用

本年度，学校教学行政用房共计76127.7平方米，生均7.59平方米；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11033万元，其中312.32万元为新增值，占2.83%。

2019年基础设施及其应用

项目	总额	生均
教学行政用房（平方米）	76127.7	7.59
实验室面积（平方米）	12938.7	1.29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万元）	11033	1.10

学校昌平本科校区图书馆总建筑面积13375.20平方米，共有3个阅览室，座位数1219个。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全校纸质文献总量达118.11万册，电子图书2442692种。图书馆采用开放式借、阅、藏一体的管理模式，且两校区馆藏图书可通借通还。图书馆网络资源提供全年每天24小时不间断服务。同时，图书馆内配有多台电脑，分布在馆内各个阅览室，以方便学生随时随地免费查阅图书馆的电子资源。

第三部分 教学建设与改革

一、专业建设

专业建设阔步向前。以一流专业申报工作为契机，坚持以评促建，深化特色驱动，聚焦制定新时代专业发展战略，持续增强各专业人才培养能力，专业建设水平不断提升，一流专业体系不断完善。法学、政治学与行政学、社会学、思想政治教育、新闻学和行政管理等6个专业获评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法学、政治学与行政学入选北京高校“重点建设一流专业”，英语专业进入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名单。新设法语、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专业体系不断完善。

学校持续稳定专业规模，优化专业结构。根据学校办学实际，合理确定本科招生规模，审慎设立新专业。科学制定面向2025年的专业发展规划，遵循上述专业发展思路，落实“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版本的要求，系统布局、全面建设，保持各学科内专业的历史延续性和结构整体性。

二、培养方案建设

培养方案作为人才培养的纲领和依据，是人才培养目标能否实现的关键。学校以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为导向，贯穿“厚德、明法、格物、致公”的教育理念，不断挖掘法大人才培养的精神内涵、完善培养方案。培养方案的修订遵循三条原则：一是需求导向，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的需求、国家相关政策的变化并结合就业情况和用人单位的反馈修订培养方案；二是结果导向，根据人才培养目标达成度的有效支撑修订培养方案；三是定期修订，培养方案原则上两年调整一次。

学校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修订完善培养方案。进一步坚持内涵式发展道路，以专业特色化建设为导向，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培养方案内容体现本专业人才培养的基本目标、彰显本专业人才培养的特色化建设，专业课程的设置将有效支撑人才培养目标。进一步优化本科生学分分配比例和专业选修课程体系，在专业课程的调整中坚持整体优化原则，构成对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有效支撑，将“中国法律史”“法律职业伦理”列入法学专业核心课程体系。

三、课程建设

（一）构建一流法学课程体系

建设有灵魂的通识思政课、法律职业伦理课和各类人文课程。培养法科学生的人文素养、家国情怀、审美情趣，健全人格教育。学校开设中华文明通论、西方文明通论两门通识必修课，加强艺术教育，特别是美育和劳育，培养学生健全的人格。加强实训实践课程建设，解决学生的就业要求和能力培养问题。注重实践课程质量，加强知识教学与实践教学的结合，加强校企、校府、校社合作，发挥政府、法院、律师事务所等法治实务部门的作用，把司法实践中的最新经验和生动案例带到课堂教学中。开发新课程，应对新时代的司法最新实践，解决新的知识需求。建设国际课程，扩大学生的学术视野。学校专门开设国际学期，每年邀请百余名国际知名大学教授来学校为学生授课，扩宽学生的国际视野。改进教学方法，增强教学效果。积极探索将“互联网+”、智慧教室、云平台、网络课程融入人才培养过程。

2019-2020 学年选修课学分占专业总学分比例

序号	专业名称	总学分	必修课 学分	选修课 学分	选修课 学分占比	备注
1	法学	165	107	39	23.64%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2	侦查学	166	103	44	26.51%	
3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164	99	46	28.05%	
4	政治学与行政学	166	97	50	30.12%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5	国际政治	164	95	50	30.49%	
6	行政管理	165	90	56	33.74%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7	公共事业管理	166	92	55	33.13%	
8	金融工程专业	180	130	50	27.77%	
9	工商管理	160	102	40	25%	
10	经济学专业	169	109	42	24.85%	
11	国际商务	171	105	48	28.07%	
12	汉语言文学	159	91	49	30.82%	
13	哲学专业	163	92	52	31.90%	
14	新闻学专业	164	87	56	34.15%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15	网络与新媒体专业	164	87	56	34.15%	
16	思想政治教育专业	161	91	51	31.68%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17	社会学专业	153	88	46	30.07%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18	应用心理学专业	158	91	48	30.38%	
19	社会工作专业	157	96	42	26.75%	
20	英语专业	162	101	42	25.93%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21	德语专业	178	103	56	31.46%	
22	翻译专业	162	91	52	32.10%	

2019-2020 学年实践教学学分占专业总学分比例

序号	专业	实践教学		实验教学	
		学分	占总学分 (%)	学分	占总学分 (%)
1	法学	27	16.36	8	4.85
2	侦查学	61	36.75	42	25.3
3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	25	15.24	6	3.66
4	政治学与行政学	27	16.27	8	4.82
5	国际政治	27	16.46	8	4.88
6	行政管理	29	17.58	10	6.06
7	公共事业管理	27	16.26	8	4.81
8	金融工程专业	23	12.77	3	1.66
9	工商管理	26	16.25	8	5
10	经济学专业	25	14.79	7	4.14
11	国际商务	22	12.87	4	2.34
12	汉语言文学	29	18.24	10	6.29
13	哲学专业	19	11.66	0	0

14	新闻学专业	41	25	20	12.20
15	网络与新媒体专业	41	25	20	12.20
16	思想政治教育专业	26	16.15	7	4.35
17	社会学专业	29	18.95	10	6.54
18	应用心理学专业	49	31.01	30	18.99
19	社会工作专业	29	18.47	10	6.25
20	英语专业	29	17.90	10	6.17
21	德语专业	29	16.29	10	5.62
22	翻译专业	29	17.90	10	6.17

（二）课程资源丰富，精品课程多元

根据培养方案的要求，本科生的课程结构由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通识必修课、通识选修课、创新创业课、国际课程六大类课程组成。六大类课程中，根据专业特色不同，还形成了一系列特色化课程，如案例课、研讨课、实务课、双语课、通识主干课、网络课、诊所课、跨学科课程等。学校以丰富的课程资源和合理的课程结构为基础，着力打造了一系列具有示范作用的高品质课程。

优质精品课程列表

类型	课程名称	获奖及评定年份	所属专业
国家级精品课程	西方政治思想史	2006	政治学
	中国法制史	2006	法学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2007	法学
	商法学	2007	法学
	民法学	2008	法学
	刑事诉讼法学	2009	法学
	宪法学	2009	法学
北京市市级精品课程	海商法	2003	法学
	中国法制史	2004	法学
	民法	2005	法学
	国家赔偿法学	2006	法学
	商法学	2006	法学
	经济法总论	2007	法学
	国际法	2007	法学
	宪法学	2009	法学
	国际司法	2009	法学
	刑法案例研习	2010	法学
	中国社会	2010	社会学
国家级精品视频公开课	法律逻辑	2012	法学
	法律英语与法律文化	2014	英语
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2016	法学

	商法学	2016	法学
	西方政治思想史	2016	政治学
	中国法制史	2016	法学
北京高校优质本科课程	口述当代中国外交	2019	政治学
	国际私法	2019	法学
	中国法律史	2019	法学
	犯罪心理学	2019	法学
	民事诉讼法	2020	法学
	当代中国社会	2020	社会学
	政治经济学（二）	2020	政治学
	国际法	2020	法学

四、教材建设

（一）提高政治站位，压实教材育人育才的工作责任

教材工作不仅仅是学术工作，它首先是政治工作，是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重要载体。目前中央对教材工作的重视前所未有；社会各界对教材的关注程度也前所未有；教材工作面临的新挑战也前所未有。教材工作要提高政治站位，要有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为此，学校党政方面非常重视教材建设工作，积极落实党对教材建设工作的全面领导，建立各部门责任清单制度，出台了《中共中国政法大学委员会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实施要点》（法大党发【2019】79号）。各教学院（部）也都建立了党政联席会议工作机制，涉及教材方面的内容被列入重大事项，都须上会讨论方可通过。为提高风险意识，压实主体责任。学校专门成立了境外教材审核专家库，组织开展了重点对选用的境外教材在价值导向方面的审核工作。

（二）严格完善教材选用与审核制度，严把教材选用审核关

为贯彻落实大中小学教材建设规划和《普通高等教育教材管理办法》，深入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规范教材选用程序，严格教材审核机制，教务处启动了对《中国政法大学教材选用管理办法》（修订稿）的再次修订工作，并已于2020年4月15日第4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新的《中国政法大学教材选用管理办法》进一步强化了教材选用的原则和程序，坚持有“马工程教材”必选的原则，建立健全基层教学组织选用、学院审核、教务处备案的教材管理体制，贯彻执行“一本教材、两种职责”的核心要求，指导教师教材选用的专业化、规范化。

依据学校文件，组织了2019-2020学年秋春季的本科教材选用工作，其中春季学期新增了每门课程的教材选用审核表。两个学期本科教材选用数据经过汇总整理后，分别上报本科教材选用委员会进行审议。13个本科教学院（部）开课门数共计1549，选用教材的课程门数共计1390，选用教材比例为89.68%。

（三）打造中国特色的法学教材体系，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法学教材。

学校集中力量建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系列教材，规划22本，已出版11本，分别是《刑法学总论》《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民事诉讼法》

《法律职业伦理》《知识产权法》《法理学》《经济法学》《国际私法（第二版）》《证据法》。

为实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的实效与目标，本年度学校组织召开了三次该系列教材修订与编写研讨会。编写教师认真阅读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及两卷本《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等重要内容，深刻领会习近平重要讲话、论述等精神内涵，尤其是融会贯通依法治国理论，结合所编写教材将其融入相对应内容中。

此外，本年度学校获评北京市“优质本科教材课件”一般项目 3 项，“优质本科教材课件”重点项目 1 项。

五、实践教学

（一）扩展共建范围，增加同步实践教学模式合作实务部门数量

本年度，与山东省枣庄市山亭区人民检察院、沈家本故居、中国司法大数据研究院、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辽市人民检察院、达州市通川区人民检察院、达州市通川区人民法院、达州市通川区司法局、达州市公安局通川区分局签署共建协议书。

（二）强化毕业论文工作的过程控制和监督检查

本年度本科生毕业论文原创性检查共计抽查 257 篇。经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系统检测，并经人工核查后，共发现存在抄袭现象的论文 4 篇，占全部检测论文的 1.56%。其中，学士论文抄袭率在 20% 以上的有 2 篇，占全部检测论文的 0.78%；低于 10% 的有 2 篇，占全部检测论文的 0.78%。

毕业论文原创性检查结果统计表

项目 抄袭率	存在抄袭的篇数	占全部检测论文 257 篇的比例
20%以上	2	0.78%
低于 10%	2	0.78%
合计	4	1.56%

（三）注重解决专业实习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确保实习效果

2020 年暑期，根据学校相关管理办法并结合疫情防控形势，低风险地区本科生在遵守当地疫情防控规定的前提下，就近开展实践、实习，中高风险地区本科生暂停开展线下实践、实习，鼓励在线实践、实习和探索替代性方案。此外，学生可以利用 2020-2021 学年秋季学期、春季学期课余以及寒假时间，进行实践、实习。

此外，支持法学院等 6 个院部上报的 34 个项目团队就近在老少边穷地区进行实习实践、普法宣传，学校共支持项目资金 37600 元。

六、实验室建设

（一）积极打造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

2019 年 9 月，学校积极申报了《金融衍生品风控与法律监管》（经济管理类）、《心脏

解剖检验与死因鉴定》(法医学类)、《网络赌博案件电子数据证据收集提取与审查判断》(法学类)三个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2019年10月,《金融衍生品风控与法律监管》和《心脏解剖检验与死因鉴定》成功获批2019年北京市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2020年10月,学校审批通过了校级虚拟仿真一流本科课程认定课程4门、候选课程4门、遴选课程3门。为进一步加强课程的培育,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今后将积极组织有关课程建设的培训、研讨和经验分享活动。

(二) 获批多项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立项

学校积极组织申报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2019年12月,我校《高校虚拟仿真“金课”开发与建设研究》、《金融衍生品相关课程资源优化建设》成功获批2019年第一批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立项。2020年6月,我校《金融监管虚拟仿真课程资源优化建设》、《新时代高校智慧党建的模式探索和实践》等五个项目成功获批2019年第二批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立项。

(三) 搭建优良的实验教学和实验室管理信息化平台

2019年9月,启动了实验室综合管理系统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共享平台的建设工作,目前系统和平台已基本建设完成,提高了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推动了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的共享应用。

七、 创新创业教育

学校积极打造满足不同学生需求、具有法大特色的“四位一体”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即面向全体学生的创新创业素质教育体系,面向有创业意向学生的系统强化教育体系,面向有明确创业目标学生的创业实训体系,面向采取创业行动学生的政策与平台支持体系。围绕“四位一体”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积极开展创业大赛、创业训练营、创业沙龙等活动。

(一) 增加创新创业课程,完善创新创业教育

首先,本学年新开设了7门创新创业课程,创新创业课程总门数达到32门。

其次,开展2017级本科生创新创业学分自查和预警工作。

第三,举办第八届本科生“创新论坛”。颁奖典礼暨高端学术论坛邀请终身教授江平先生等就民法典编纂中的热点与难点展开研讨。

第四,评选出2020年度“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创新训练项目50项、创业训练项目13项、创业实践项目4项,2019年度“北京市大学生科学研究与创业行动计划”项目57项。

(二) 依托学科竞赛提升专业素养和综合竞争力

学校通过实施《中国政法大学本科生学科竞赛资助与奖励办法》,以及对学科竞赛获奖学生进行奖励或实施推免加分等制度等,鼓励学生积极参与各类学科竞赛活动,全面提升专业素养和综合竞争能力。我校支持本科生学科竞赛共计41项,资助经费约113.2万元。其中,国际比赛6项(主办1项),资助约5.8万元;国内比赛35项(主办4项),共资助107.4万元。

2019-2020 学年学科竞赛成绩（部分）

奖项名称	获奖等级
2020 国际刑事法院模拟法庭竞赛（英文赛）	总冠军奖/特等奖
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北京赛区	一等奖
2020 年国际刑事法院模拟法庭（英文赛）	团体冠军
第四届“求是杯”全国公共管理案例大赛	一等奖
2020 年全国高校传统文化知识竞答	一等奖、卓越之星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一等奖
国际海洋法模拟法庭竞赛	冠军
“外研社杯” 全国英语演讲大赛	一等奖
哈佛社会企业创业大赛（波士顿）	冠军
国际金融规划竞赛（纽约）	冠军
“日盈杯”第七届全国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	一等奖
第二届“金企鹅杯”全国大学生网络法学模拟法庭大赛	团体一等奖
北京市大学生数学建模与计算机应用竞赛	团体一等奖

八、教学改革

（一）积极推进教育教学改革

教改立项工作对深化我校教育教学改革、培育优秀教学成果、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起到积极作用。2019 年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立项工作，立项 22 项，委托立项 7 个，内容涉及专业建设、国际化人才培养、教学信息化改革、政治理论课程建设、虚拟课程建设等，为我校进行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支撑素材。

（二）建设本科课程思政体系

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格局。全面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深化新时代课程思政建设的改革创新，推动课程思政深入开展。学校制定《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实施方案》《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各学院制定《课程思政推进方案》《本科专业课程思政推进计划》，启动首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工作，建成课程思政重点示范课 14 门，一般示范课 71 门。不断推进各类课程与思政课程形成协同效应，加快建设“一学院一特色”“一专业一特色”“一课程一特色”“一教师一特色”“一教学组织一特色”的法大课程思政建设体系。

（三）实施公共外语教学改革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加强公共外语教学改革工作会议的会议精神，切实提高学生的外语综合

应用能力，培养“一精多会”“一专多能”的高素质国际化复合型法治人才，学校结合“十三五”规划、“双一流”建设方案，立足国家需求，根据实际情况，发挥自身优势，实施面向全校非外语专业学生的公共外语教学改革。

学校发布《中国政法大学公共外语教学改革实施细则》，从2019级新生开始正式实行，并通过发布视频等方式，向全校师生介绍公共外语教学改革的具体内容。学校在法学专业增开法语、意大利语、日语、俄语、德语等5个语种的第二外语通识必修课；在国际政治专业、金融工程专业、经济专业、工商管理专业、国际商务专业开设英语通识必修课，增开法语、西班牙语第二外语专业选修课。

（四）疫情期间本科教育教学井然有序

一是因势而谋，积极部署，因时制宜发布教学方案通知。依据疫情发展变化情况，根据教育部、北京市教委的各项文件要求，我校积极响应第一时间出台本科教学相关文件、制度、通知、办法等。疫情期间开展线上教学先后发布相关通知文件20余个包括：《中国政法大学2019-2020学年春季学期延期开学期间调整本科教学模式的工作方案》、《中国政法大学关于延期开学期间加强在线授课课堂教学规范的通知》、《教务处、研究生院关于第一周错峰上课的通知》、《2019-2020学年春季学期本科教学工作简报》、《2019-2020学年春季学期本科线上教学质量报告》等，发布的方案通知均在第一时间为学校本科教学明确了思路 and 方向，是开展线上教学活动的基本依据。

二是应势而动，因地制宜，全校师生积极探索教学模式改革。我校以定制版“学习通”课堂教学平台为集结联系点，在给予一定方向和引导的基础上充分发挥教师在课堂上的主导作用，以教师为主导、以学生为中心开展线上教学模式探索。

三是顺势而为，全面动员，构建完善的保障运行工作机制。实施方案确立后，学校一线教务人员和各教学单位的教务事暂停休假，迅速集结，组建多个攻坚小组，全方位辅助师生开展教学准备工作。

四是调研分析，关注质量，坚持开展教学督导工作。线上教学期间，学校把全力保障线上教学质量、确保学生线上线下学习效果实质等效作为中心任务，着力从扎实开展评教加大听课覆盖面、迅速建立课程质量联动反馈机制、构建完善新型线上督导方式、鼓励开展线上教学观摩活动加强教学质量的保障。

五是率先发布课程考核安排，考核工作有据可依。在疫情发展形势尚不明朗的情况下，我校在首都高校中率先发布了《中国政法大学2019-2020学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期间课程考核工作安排（校教字〔2020〕第013号）》并组织教师线上培训，全力保障课程考核顺利完成。

六是探索多元化考核方式，保证考核公平与效度。教务处通过考核文件强调任课教师应当坚守“最大化保证课程考核的公平公正与考核效度”基本原则，打破思维定式、结合专业特色与课程特点积极创新课程考核方式、强化过程性考核，注重对学生知识理解能力和运用能力的考核，避免单纯对学生记忆能力的考核。

七是积极克服排考难题, 各类课程考核顺利完成。考虑到学生所处网络环境不同、学生拥有的电子设备不同, 教务处鼓励任课教师采用非即时性考核方式进行考核, 选用非即时性考核方式的任课教师可以自主确定课程考核时间, 对于坚持进行即时性考核的课程, 教务处给予充分尊重, 积极组织协调排考工作, 以期最大化避免考试冲突, 保障考生相关权益。

第四部分 专业培养能力

一、主要专业的培养目标

中国政法大学是国家法学教育和法治人才培养的主力军, 学校结合国家社会经济发展需求和自身的学科优势, 合理布局本科专业。在尊重专业发展规律基础上, 通过专业共建的协同创新, 实现专业特色化建设, 形成结构优化、互动密切、特色鲜明的专业体系。其中我校法学、政治学与行政学、社会学、行政管理、思想政治教育、新闻学 6 个专业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英语专业入选“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名单。

(一) 法学专业

法学专业旨在培养具有厚基础、宽口径、高素质、强能力的复合型、应用型、创新型高级法律职业人才。学生具有广泛的人文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领域的知识基础; 具有较坚实的法学理论基础, 系统地掌握法学知识和法律规定, 了解国内外法学理论发展及国内立法信息, 并能用一门外语阅读专业书刊; 具有较高的政治理论素质、较强的分析能力、判断能力和实际操作能力; 能较熟练地应用有关法律知识和法律规定办理各类法律事务, 解决各类法律纠纷, 并具有从事法学教育和研究工作的基本能力和素质。

学生通过学习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法学的基本理论与基本知识, 掌握法学基本理论和技术, 能够较灵活地运用所学理论指导实践工作, 具有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和组织领导法学实践活动的实际工作能力和创新能力。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法学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
2. 熟悉法律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3. 具有执法的基本能力;
4. 掌握法学理论研究的基本方法, 了解法学前沿理论及其研究动态, 具有一定的教学、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5. 身体素质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育锻炼和军事训练合格标准, 具备健全的心理和健康的体魄, 能够胜任从事本专业范围内的各项工作的要求, 能够履行建设祖国和保卫祖国的神圣义务;
6. 掌握一门外国语, 能够熟练运用并达到国家规定的等级水平。

(二) 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

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通过培养学生良好的现代政治思维, 扎实的政治科学知识, 深入分析政治现象的能力和技术, 对国家基本的政治制度、政府的运作过程以及治理方式的充分了解和理解, 从而培养具有厚基础、宽口径、高素质、强能力的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人才。

本专业培养的学生应具备以下几个方面的基本能力和素质：

1. 系统掌握政治学与行政学的基础理论，尤其是中外政治思想与文化的核心知识；
2. 了解中外政治制度及当代中国政府的运作过程及其治理方式，熟悉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公共管理方面的制度与发展；
3. 熟练应用现代政治科学与行政学的有关理论与方法，进行调查研究、政策分析、设计解决问题方案的基本能力；
4. 具备较高的政治理论素质、较强的理论分析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能够从事政治学与行政学的教育、研究和实务工作；
5. 能用一门外语阅读专业书刊。

（三）社会学专业

社会学专业以“厚基础，宽口径、高素质、强能力”为原则，培养掌握社会学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的专门人才。本科生的课程设置旨在培养学生具有较高的理论修养、较强的操作能力、较好的外语水平，能够应用社会学理论和方法综合分析和解决社会问题。

具备宽厚的理论素养，较好地掌握社会学的基本理论；较好地掌握社会研究方法论；能够熟练运用各种社会调查技术；能够较好地掌握社会统计学知识；能够综合运用社会学的理论和方法来分析和解决各类实际的社会问题；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具有较好的文字和口头表达能力。

（四）行政管理专业

行政管理专业以“追求国家善治、服务公共事务”为使命，依托于“法治+”为特色的培养模式，培养具有卓越专业技能、深厚人文素养和广博公共关怀，兼备现代法治思维、政治理性和管理理念的高素质复合型人才。在全球化、信息化、民主化的时代背景下，按照“知识传授与人格塑造相结合、专业水平与综合素质相结合、理论基础与实践技能”的要求，培养学生在国家治理、公共服务乃至国际公共事务领域中的领导和管理才能。培养学生宽广的国际视野和进取的时代精神，夯实人文及社会科学领域的理论基础，掌握公共管理的基本原理和方法，熟悉我国政府与行政的运行过程、工作原则及法律政策。

应掌握行政管理的基本理论与方法和中国政府的基本知识，熟悉我国政府工作的基本原则、方针、政策和法律，具有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与较好的文字和口头表达能力，至少掌握一门外语，并具备进一步学习深造的基本知识和理论素养。

（五）思想政治教育专业

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根据“厚基础，宽口径、高素质、强能力”的要求，旨在培养政治立场坚定、基础扎实、知识面宽、综合素质高、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能熟练掌握并运用思想政治教育专业知识和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的复合型专业人才，为党和国家与社会的不同岗位输送从事思想政治工作及相关工作的优秀毕业生。

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学生通过学习，具备马克思主义理论学养和思想政治教育基础理论，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与理论，深刻理解中国的国情、社情、民情，了解国际格局，熟悉

国外发达国家思想政治教育的经验，掌握思想政治工作的原理、规律与方法，具有从事思想政治工作和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教学的能力。

具体要求：

1. 政治坚定、热爱祖国、热爱中国共产党，遵纪守法，诚信求实，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努力工作；

2. 掌握思想政治教育、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了解本学科的理论前沿与发展动态；

3. 掌握马克思主义关于正确分析社会问题和思想问题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具备分析和解决相关问题的初步能力；

4. 掌握本专业及相近专业的文献检索、资料查阅的基本方法，熟练掌握至少一门外国语，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和实际工作能力；

5. 了解党和国家关于思想政治教育、宣传、行政管理等方面的基本方针、政策与法规。

（六）新闻学专业

新闻学专业教育教学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以国家政治、经济和文化建设发展需求为基本原则，以主流媒体需要、适应行业前沿标准，适应社会需求为导向，培养坚持马克思主义新闻观，坚持正确政治立场和方向，具有全媒体新闻传播知识和能力的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以及具有家国情怀、全球视野和跨文化传播能力的卓越新闻传播人才。

学生应具有较广博的人文和社会科学、自然科学领域的知识，以及一定的法学基础知识；具有适应新媒体环境的坚实的新闻传播学理论基础，系统地掌握全媒体新闻传播和信息采集、信息加工、媒介制作等相关技能；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良好的新闻职业道德操守，严格遵循社会主义新闻工作的党性原则，理解新媒体在社会控制和社会变迁中的重要角色；具有从事新闻媒体、舆论宣传、出版发行、文化管理和教育科研等部门工作的能力和素质。

（七）英语专业

英语专业旨在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既具有扎实的英语基本功、又知悉法律的宽口径、复合型的高素质英语人才。通过学习，学生不仅可以掌握英语专业知识，具备较为深厚的人文学科知识，还可依托我校法学资源选修法学专业课程，掌握法学基本理论知识，能够胜任教育、翻译、管理、涉外事务等领域的相关工作，最终成为符合社会发展需求的“英语+法律”复合型人才。

1. 具有扎实的英语语言基础和较熟练的听、说、读、写、译能力；

2. 具有较强的沟通能力、思辨能力和创新能力；

3. 了解我国国情和英语国家的社会和文化，具有较高的跨文化交际素质和道德素养；

4. 了解一定的中外法律知识；

5. 鼓励学生通过英语专业八级考试（TEM-8），鼓励学生取得法律英语证书（LEC）；

6. 具备较高的政治理论素质、较强的理论分析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能够从事法律英语专业的教育、研究和实务工作；

7. 能熟练地使用办公软件；
8. 具有一定的第二外国语应用能力。

二、专业特色优势

(一) 法学专业

法学专业坚持立德树人、明法笃行，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健全人格教育观为理念，通过跨学科专业、跨理论实践、跨学院学校、跨国家地区的“四跨”培养模式，支撑复合型、应用型、创新型、国际型的“四型”培养目标，强调德才兼修、教学相长、教研互动、通专并举、虚实结合、内外协同等六方面的融合，着力培养品德优良、学识丰富、能力卓越、智慧睿达、身心健康的法治人才。

教学名师与教学团队

序号	姓名	奖励名称	获奖时间	奖励级别	授予单位
1	赵旭东	国家“万人计划” 教学名师	2018	国家级	教育部
2	王万华	国家“万人计划” 哲学社会科学领军 人才	2018	国家级	教育部
3	冯晓青	国家“万人计划” 哲学社会科学领军 人才	2018	国家级	教育部
4	马怀德	国家“万人计划” 哲学社会科学领军 人才	2016	国家级	教育部
5	栗峥	教育部青年长江学 者	2017	国家级	教育部
6	汪海燕	全国十大杰出青 年法学家；教育部 长江学者	2017 2019	国家级	中国法学会 教育部
7	李居迁	第十二届北京市高 等学校教学名师奖	2016	省部级	北京市教育 委员会
8	席涛	北京市优秀教师	2017	省部级	北京市教育 委员会
9	冯晓青	北京市优秀教师	2017	省部级	北京市教育 委员会

10	霍政欣	北京市高等学校青年教学名师； 教育部青年长江学者	2018 2019	省部级国家级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教育部
11	朱利江	宝钢优秀教师奖	2018	省部级	宝钢教育基金会
12	高健军	宝钢优秀教师奖	2017	省部级	宝钢教育基金会
13	霍政欣	宝钢优秀教师奖	2016	省部级	宝钢教育基金会
14	杨秀清	北京市教学名师奖	2019	省部级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15	解志勇	宝钢优秀教师奖	2019	省部级	宝钢教育基金会
16	法学教师团队	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	2017	国家级	教育部
17	中国政法大学“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程团队	教育部高校示范优秀教学科研团队	2018	国家级	教育部
18	中国政法大学民法学本科育人团队	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	2019	省部级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二）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

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特色是注重基础理论与思维方式训练，将政治学与法学相结合。专业优势是拥有多位有全国性影响的学科带头人，中西政治思想与政治文化研究处于全国领先地位。学校重点建设的两个核心专业之一。为国家级特色专业，有国家级教学团队1支，国家精品课程和双语课各1门，主编“马工程教材”1部，获国家教学成果一等奖2项。依托北京市一级学科重点学科、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博士后流动站及全国排名第一的法学学科支撑。

（三）社会学专业

社会学专业形成了“守正出新，特色鲜明”的办学风格，以“具备世界眼光、面向中国文明，扎根中国社会，呈现中国风格”为基本理念，形成了“以经典社会学理论和完备社会学方法为基础，以面向中国本土社会的政治社会学、历史社会学、法律社会学为核心方向”的专业特色，并在上述专业方向上居于国内前沿位置。中国政法大学社会学专业形成了“以社会学的专业视角理解中国的政治文化和法治文明”的鲜明风格，与法学、政治学学科一同纳入学校

“双一流”建设的总体规划。

（四）行政管理专业

行政管理专业充分发挥我校法学、政治学专业优势，注重“管”“法”“政”结合，本专业设有法学、政治学辅修专业和法学第二学士学位。该专业形成了本硕博贯通、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并举的完整学科培养体系和“价值塑造+能力培养+知识传授”的专业培养模式。公共管理一级学科硕士点、公共行政博士点和MPA专业学位点构成本专业学科直接支撑。同时形成了一支高水平的师资队伍。30余名教师中，教授13人，博导5人；教育部公共管理类教指委副主任委员1人，中国行政管理学会副会长1人、理事8人；国家社科基金评委2人；北京市师德标兵、北京市高校名师各1人。特聘港台知名教授2人。多年来持续为国家高层决策提供智力支持，十余项成果获总书记、总理、副总理批示。

（五）思想政治教育专业

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学名师汇集，法科特色人才培养基地完备，强调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学科定位，凸显思想政治教育专业特色，聚焦德法兼修的核心素养，塑造“五层次”文化育人新体系。

（六）新闻学专业

新闻学专业形成了具有法大特色的法治新闻传播人才培养模式。学生可以在4年新闻学、4+1新闻学+法学和4+2双学位三种类型学位间做自由选择。造就了一支年龄结构合理、国际化程度高、学术潜力大的高水平师资队伍。34名教师中，教授9人，副教授13人，博导3人，媒介法规与伦理研究委员会副会长1人、中国法学会法治文化研究会副会长1人。形成了切实的校部共建协同育人体制机制。与光明日报社共建，探索多层次、全方位、可持续的校部共建模式，打造一流新闻学本科共建体制机制。与公检法司等政法机关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实践教学、社会服务、科学研究合作机制。借由特有的系统资源、行业资源和校友资源，打造了特色化的德业兼修实践育人模式。

（七）英语专业

英语（法律英语）专业旨在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既具有扎实的英语基本功、又懂法律的复合型、应用型的高素质英语人才。通过学习，学生不仅可以掌握英语专业知识，具备一定的人文学科知识，还可以依托我校法科背景，选修法学专业课程，掌握法学基本理论知识，最终成为符合社会发展需求的英语和法律复合型人才，能够胜任英语和法律方面的教育、翻译、管理、对外事务等领域的工作。英语（法律英语）专业坚持英语专业教学本位，实施“英语+法律”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体现英语与法律相结合的复合特色。

三、分专业教师数量结构及生师比

2019-2020学年，我校专任教师专业技术职务中正高级占比为33.67%，副高级人数比例为39.15%，中级及以下岗位为27.18%。学历结构中博士研究生占比为81.95%，硕士研究生13.59%，本科及其他占比4.46%。年龄结构中，56岁以上年龄段教师人数占比为16.43%，46-55岁年龄段教师人数占比为30.53%，36-45岁年龄段教师人数占比为32.35%，35岁以下年龄段

教师人数占比为 20.69%。

其中，法学专业教师总数为 498 人，正高级岗位教师人数为 206 人，占本专业专任教师总人数的 41.37%，副高级岗位教师人数为 185 人，占比为 37.15%，中级及以下岗位教师人数为 107 人，占比为 21.49%。学历结构中，博士研究生学历教师人数为 432 人，占本专业专任教师总人数的 86.75%，硕士研究生学历教师人数为 47 人，占比为 9.44%，本科及其他学历教师人数为 19 人，占比为 3.82%。年龄结构中，56 岁以上年龄段教师人数占比为 21.69%，46-55 岁年龄段教师人数占比为 30.72%，36-45 岁年龄段教师人数占比为 29.52%，35 岁以下年龄段教师人数占比为 18.07%。法学生师比为 9.65:1。

政治学专业教师总数为 46 人，其中教授 17 人，占本专业专任教师总人数的 36.96%，副教授岗位 16 人，占本专业专任教师总数的 34.78%，中级及以下岗位教师人数为 13 人，占比为 28.26%。学历结构中，博士研究生学历教师人数为 44 人，占本专业专任教师总人数的 95.65%，硕士研究生学历教师人数为 2 人，占比为 4.35%，本科及其他学历教师人数为 0 人。年龄结构中，56 岁以上年龄段教师人数占比为 13.04%，46-55 岁年龄段教师人数占比为 32.61%，36-45 岁年龄段教师人数占比为 32.61%，35 岁以下年龄段教师人数占比为 21.74%。政治学专业生师比 7.75:1。

社会学专业教师总数为 19 人，教授岗位教师人数为 5 人，占本专业专任教师总数的 26.32%，副教授岗位教师人数为 10 人，占比为 52.63%。学历结构中，博士研究生学历教师人数为 19 人，占本专业专任教师总数的 100%。年龄结构中，56 岁以上年龄段教师人数占比为 10.53%，46-55 岁年龄段教授人数占比为 26.32%，36-45 岁年龄段教师人数占比为 52.63%，35 岁以下年龄段教师人数占比为 10.53%。社会学专业生师比为 8.95:1。

四、教授讲授本科课程情况

2018—2019 学年，我校共开课 3346 门次，其中教授主讲课程为 790 门次，占总门次 23.61%。法学院、民商经济法学院、国际法学院和刑事司法学院共开课 1013 门次，教授主讲课程门次占四个院系开课总门次的 34.16%；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共开课 172 门次，教授主讲课程门次占比为 33.72%；社会学院共开课 125 门次，教授主讲课程门次占比为 21.60%。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情况

院部	教授主讲课程门次	开课总门次	比例
法学院	77	244	31.56%
民商经济法学院	150	405	37.04%
国际法学院	45	105	42.86%
刑事司法学院	60	172	34.88%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60	169	35.50%
商学院	76	219	34.70%
外国语学院	91	330	27.58%

人文学院	62	479	12.94%
社会学院	26	109	23.85%
马克思主义学院	35	147	23.81%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	17	74	22.97%
科学技术教学部	31	128	24.22%
体育教学部	39	458	8.52%
合计	769	3039	25.30%

四、专业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

(一) 法学专业

近年来,我校法学专业分别与最高人民法院、浙江省人民检察院以及陕西省人民检察院合作,建设了“法治信息管理实践教学平台”和两个“法学教育实践基地”。

	序号	项目名称	所获奖励或支持名称	时间	等级	授予部门
实验和实践 教学平台	1	法治信息管理实践教学平台	最高人民法院支持项目	2016	国家级	最高人民法院
	2	法学教育实践基地	浙江省人民检察院支持项目	2018	省部级	浙江省人民检察院
	3	法学教育实践基地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支持项目	2018	省部级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二) 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

近年来,我校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分别与教育部和北京市信访矛盾分析研究中心合作,共建“民意研究实验室”以及“信访数据实验室”两个实验和实践教学平台。

	序号	项目名称	所获奖励或支持名称	时间	等级	授予部门
实验和实践 教学平台	1	民意研究实验室	教育部专项基金支持	2017	省部级	教育部
	2	信访数据实验室	北京市信访矛盾分析研究中心	2017	省部级	北京市信访矛盾分析研究中心

(三) 社会学专业

近年来,我校社会学专业先后与北京市西城区、东城区和朝阳区共同建设了3个“协议实习教育基地”,为学生提供了良好的实验和实践教学平台。

	序号	名称	所获奖励或支持名称	时间	等级	授予部门
实验和实践教学平台	1	协议实习教学基地	北京市西城区睦邻社会工作事务所协议实习教学基地	2017	省部级	北京市
	2	协议实习教学基地	北京市东城区阳光社区矫正服务中心协议实习教学基地	2017	省部级	北京市
	3	协议实习教学基地	北京市朝阳区阳光司法社会工作发展中心协议实习教学基地	2017	省部级	北京市

第五部分 质量保障体系

学校长期以来坚持“质量兴校”，走以质量提升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道路，实施“以结果为导向”的教育理念，重视教学质量标准及其评估指标体系的建设，建立和完善了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以实现对人才培养全过程、全方位的监测与控制，多渠道、多方式反馈质量信息，推动教学质量持续不断地提高。质量保障旨在确保学校教育回归教书育人的本分、回归培养人才的初心。

一、打造以结果为导向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在长期的实践过程中，学校初步形成了“以结果为导向”的 PDCA 循环质量保障体系，包括质量目标制定系统、质量目标实施系统、质量评估改进系统等。



PDCA 循环质量保障体系图解

学校积极建设“以结果为导向”的 PDCA 循环质量保障体系。其中，P(Plan) 代表“计划”，是指人才培养目标、质量标准以及专业发展规划等事项的确定。D (Do) 代表“执行”，是指根据计划环节设定的目标，设计具体的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体系，编写课程教学大纲，规范本

科课内外教学活动。C (Check) 代表“检查”，是指对执行过程和结果的检查，通过教学过程检查、教学质量及其效果的评价，明确效果，找出问题。A (Action) 代表“纠正”，是指对检查结果进行处理，将检查结果用于指导下一轮计划的制定，总结提炼成功的经验并予以标准化；对发现的问题，提出具体的解决方案。“以结果为导向”的 PDCA 循环质量保障体系是一个质量反馈与持续改进的闭合循环，可以有效保障本科教学质量持续不断的改进。

二、自我评估及质量监控的内容方式

(一) 学生评教

我校本科课堂教学质量学生评价以学期为周期开展，评价范围包括学期内所有专兼职教师以及外聘教师所开设课程。课堂评价由学生评价和教师评价组成。学生评价以定量评价为主，兼顾定性评价。所有本科学生均应对学期内修读课程的任课教师及课程进行评价。本学年，全校本科生共对 2394 门次课程进行了评价，评价课程覆盖率达 99% 以上。

2019-2020 学年学生评教情况

学期	应参评人数	实际参评人数	参评率(%)
秋季学期	8543	7757	90.80
春季学期	8441	6458	76.51

(二) 教师评教

教师评价以定性评价为主，主要由同行专家、教学管理人员及校院两级教学督导员等，通过随堂听课、分析反馈和重点指导等形式，对教师的课堂教学活动进行评价、监控和指导。教师评教一般在第 4-14 周进行。本学年共有 126 位同行教师参与到课堂教学质量评价中，对 456 门次课程进行了听课与评价。

2019-2020 学年秋季学期院部及管理部门同行评教实施情况

院部	同行评教参与人数	评价课程门次	评价课程门数
同行专家	101	302	191
本科教学督导组	12	355	207
管理人员(含校领导)	13	75	58
合计	126	732	456

2019-2020 学年春季学期院部及管理部门同行评教实施情况

院部	同行评教参与人数	评价课程门次	评价课程门数
同行专家	162	516	416
本科教学督导组	11	249	166
管理人员(含校领导)	15	58	27
合计	188	823	609

(三) 本科教学督导组有力运转

我校于 2020 年 4 月成立第五届本科教学督导组，督导组独立于教学管理部门和教学院(部)，代表学校对本科教学工作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的督导，管、评分离，保证教学督导的

工作的权威性和有效性。本学年，我校本科教学督导组 11 位成员恪尽职守，秉承“以督促导，以导为主，重在反馈”的工作理念，一直坚持深入教学一线，累计听课达 604 余门次，在培育我校优良校风学风、强化本科教学纪律、提升教师教学质量意识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本年度，学校党委对一年来在尊老敬老、老有所为方面做出显著成绩的集体和个人予以表彰。老有所为先进集体仅评选一个单位，我校本科教学督导组在工作上稳中求进，思想上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荣膺老有所为先进集体奖。

（四）教学观摩

我校第十一届本科教学观摩活动于 201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5 月举行。在为期两个学期的教学观摩活动中，13 个本科教学院部累计组织观摩课程 37 场次，超过 306 名教师参与研讨。在本届教学观摩活动开展过程中，各学院、教学部精心组织，注重促进关联学科、专业之间的优势联合和协同创新，着力发挥学科带头人、教学骨干、优秀教师、教学团队的示范辐射作用，带动广大青年教师广泛参与观摩和研讨，提升质量意识和教学技能。创新是本届观摩活动的一大特色。部分学院在组织观摩活动中，打破教研室界限，在更为开放的视野下开展观摩与研讨，相关学科、教师开展切磋、交流，从人才培养整体需要的高度探索教学和育人的新思路、新方法。教学观摩是学校强化质量意识、提升教育教学水平的传统项目。十余年来，它不仅是优秀教师展示个人风采的平台，同时也成为广大教师协同创新、共同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机制。

（五）教学检查

本学年，学校于每学期期初、期中、期末三个阶段都开展了教学检查活动。每学期开学第一天，由校长带队，分管教学副校长、各教学院（部）负责人、本科教学督导组以及教务处负责人等共同走进教学楼，对全校教学秩序、教学环境等进行全面检查，重点检查教学设施、教学条件准备及教学秩序；期中主要对全校教学纪律及教学计划执行情况进行重点检查；期末主要检查考务管理及考场纪律。每学期开学第一周，教务处会召集有分管教学副校长以及全校各教学院（部）负责人、本科教学督导组等参加的教学工作会议，会议主要通报上学期包括教学检查在内的教学情况，部署新学期的教学工作。

（六）奖励评价

学校一直以来致力于打造多层次、多维度的荣誉体系，以激励广大教师争优创新。学校为进一步调动广大教师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积极性，鼓励教师深入开展教育教学改革，于 2018 年 11 月出台《中国政法大学教育教学奖励办法》，全面提升各项教育教学奖励额度，增强教师的获得感。2019-2020 学年，学校组织了本科教育教学奖励申报工作，共为教师发放教育教学奖励奖金 214.9 万元。同时，学校先后组织开展了多项教学评优工作，包括：2019 年国家“万人计划”教学名师候选人遴选推荐工作；2019 年“北京高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和“北京高校优秀本科教学管理人员”遴选推荐工作；2019 年“北京市教学名师”和“北京市青年教学名师”的遴选推荐工作；2019 年“宝钢优秀教师奖”遴选推荐工作，2 名教师获“宝钢优秀教师奖”。同时，组织开展了 2019-2020 学年度校级优秀教学奖评选及表彰工作，有 1

名教师获评“华兴教学杰出贡献奖”（原“励道教学杰出贡献奖”），5名老师获得“校级优秀教师”称号，10名教师获得校级“青年教学名师”称号，6个部门获评2019年“管理与服务优秀集体”，24名教职工获得“优秀教育工作者”称号，25名教师在“第十七届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中获奖。另外，有9名教师荣获校级“教学特别奖”、46名教师荣获校级“教学优秀奖”、5个基层教学组织荣获“优秀教学集体奖”；组织开展2020年校级教学成果奖评选及表彰工作，有19项教学成果获评2020年校级教学成果奖；教学评优是学校“以本为本”“以教学为中心”基本理念的集中体现，是激励教师投身本科教学工作、开展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提升育人质量和办学水平的有效机制。

2019-2020 学年教育教学奖励情况一览

名称	级别	奖励名额
北京市教学名师奖	省部级	1人
北京市高等学校优秀本科育人团队	省部级	1支
北京市高等学校优秀本科教学管理人员	省部级	1人
宝钢优秀教师奖	宝钢教育基金会	2人
华兴教学杰出贡献奖	校级	1人
优秀教师奖	校级	5人
青年教学名师奖	校级	10人
管理与服务优秀集体	校级	5个
优秀教育工作者	校级	24人
教学成果奖	校级	19项
教学特别奖	校级	9人
教学优秀奖	校级	46人
优秀教学集体奖	校级	5项
第十六届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	校级	25人

（七）专项监控

就人才培养的多个重要环节，学校每年都要根据相关制度和规范对其实施常态化的专项监控。具体包括：生源质量、专业设置、本科培养方案、课程建设及精品课程、教材质量评估及精品教材建设、专业实习、实验教学、毕业论文撰写及评价、课程考核及成绩管理、学分取得及毕业资格审核、学位取得、社会满意度等内容。

为科学制定专业建设及招生规模规划，学校在招生工作结束后，第一时间形成《生源质量分析报告》，通过录取数据分析对比，客观描述新生的情况，发现问题，查找改进方向，为今

后四年的人才培养提供参考。自 2013 年起，已连续 7 年发布《中国政法大学本科生生源质量分析报告》。为适应社会需求，动态调整人才培养目标及培养方案，学校实施本科人才培养质量和社会评价定向调研工作。选择法院、检察院等用人单位，对于学校本科人才培养质量和社会效果进行问卷调查，以此为依据改进培养方案。

三、本科教学列为校级党政会议首要议题

学校始终坚持本科教育教学在人才培养中的基础地位，党政一把手高度重视本科教学工作，共同担当教学质量的第一责任人。学校党委自觉承担人才培养工作的主体责任，确保党委对学校工作实行全面领导，办学治校，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学校党委常委会每年多次专题讨论本科教学工作。

2019-2020 学年，学校党委常委会共 5 次专题讨论本科教学工作。校长办公会以本科教学议题为首要议题，2019-2020 学年共有 14 次专题讨论本科教学工作。

2019-2020 学年党委常委会专题讨论本科教学情况

年份	党委常委会期次	本科教学议题名称
2019	第 25 次	审议通过了《中国政法大学“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方案》 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国政法大学委员会关于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的实施方案》
	第 26 次	审议通过《中共中国政法大学委员会关于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方案》
	第 28 次	审议并原则通过了《关于进一步加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我校重要讲话精神的实施方案》 审议通过了《中国政法大学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办法》
	第 29 次	审议通过了《中国政法大学“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建设方案》
	第 35 次	审议了《中国政法大学“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报告》
2020	第 6 次	专题学习研究了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相关工作 审议通过了《中国政法大学 2020 年理论学习计划》 审议通过了《“1502”新时代青年知行社工作规划》
	第 7 次	听取了《关于纪念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我校并发表重要讲话三周年系列活动方案的汇报》 听取了《关于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我校并发表重要讲话三周年成果展大纲的汇报》 听取了《关于举办纪念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我校并发表重要讲话三周年学术研讨会的汇报》
	第 8 次	审议通过了《中国政法大学深入开展“使命在肩 奋斗有我”主题教育活动工作方案》

2019-2020 学年校长办公会专题讨论本科教学情况

年份	校长办公会期次	本科教学议题名称
2019	第 19 次	审议通过了《中国政法大学青年教师实务部门实践锻炼管理办法》 审议通过了《中国政法大学本科实践导师聘任办法》
	第 20 次	审议了《中国政法大学 2020 年度“双一流”建设经费校内分配方案》，并同意下一步提请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 审议批准了《关于修订〈中国政法大学推荐优秀应届高水平运动员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办法〉（试行）的请示》
	第 21 次	审议批准了《关于修订〈中国政法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办法〉的请示》 审议批准了《关于学校 2018-2019 年度教职工考核工作情况汇报及有关问题的请示》
	第 22 次	审议批准了《关于修订〈中国政法大学考试违纪处分办法〉的请示》 审议了《关于设立中国政法大学城市发展与治理研究院的请示》，并同意下一步提请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
2020	第 2 次	审议通过了《中国政法大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组织工作实施方案》 审议通过了《中国政法大学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
	第 3 次	审议通过了《中国政法大学 2019-2020 学年春季学期师生返校后本科教学工作衔接及学生毕业相关工作方案》 审议批准了《关于申报 2020 年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推荐名单的请示》，并同意下一步提请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
	第 4 次	审议通过了《中国政法大学 2019 年度北京市“双一流”建设自评报告》 审议批准了《关于修订〈中国政法大学本科教材选用管理办法〉的请示》
	第 5 次	审议批准了《关于修订〈中国政法大学本科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管理办法〉的请示》
	第 7 次	审议通过了《中国政法大学优秀导师评选办法》
	第 8 次	审议通过了《中国政法大学第五轮学科评估工作实施方案》 审议批准了《关于制定〈中国政法大学 2020-2021 学年校历〉的请示》
	第 9 次	审议批准了《关于调整第二学士学位学生管理及培养方式的请示》 审议通过了《2020 年暑期本科生社会实践、专业实习总体工作方案》

第六部分 学生学习效果

一、学生学习满意度

学校以学期为周期开展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工作。从本学年两学期的学生评教情况看，学生对所修读课程的满意度较高。两个学期学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平均成绩均在 98 分以上。

2019-2020 学年学生评价教师及课程情况

学期	评价教师人数	评价课程门数	评价课程门次	课程平均分	优秀率(%)
秋季学期	655	725	1129	98.41	99.46
春季学期	680	682	1077	98.17	99.57

2019-2020 学年学生评教成绩分布

评价主体	课程门次	平均分	最高分	最低分	90 分以上比例(%)	80-89 分比例(%)	70-79 分比例(%)	70 分以下比例(%)
秋季学期	1283	98.66	100	75.88	99.38	0.47	0.16	0
春季学期	1111	98.03	100	0	99.28	0.18	0	0.54

二、应届毕业生情况

(一) 就业整体概况

2020 届毕业生共 4387 人，其中本科生 2092 人、研究生 2295 人。截止到今年 8 月 31 日，毕业生共落实就业 4100 人，就业落实率为 93.46%（其中，本科生 95.51%，研究生 91.59%）。本科毕业生 2092 人，落实就业 1998 人，就业落实率 95.51%。继续深造 1578 人，占落实总数的 78.98%（其中，国内升学 1437 人，占落实总数的 71.92%；出国 141 人，占落实总数的 7.06%）；签约（含签就业协议和签劳动合同）就业 120 人，占落实总数的 6.01%；其他形式就业 299 人，占就业落实人数的 14.96%；自主创业 1 人，占就业落实总数的 0.05%。毕业研究生 2295 人，落实就业 2102 人，就业落实率 91.59%。继续深造 118 人，占落实总数的 5.61%（国内升学 88 人，占落实总数的 4.19%；出国 30 人，占落实总数的 1.43%）；签约（含签订就业协议和劳动合同）1121 人，占就业落实人数的 53.33%；其他形式就业 851 人，占就业落实人数的 40.49%；自主创业 12 人，占就业落实总数的 0.57%。

(二) 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情况

2020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顺利完成。我校 505 名推免生中，491 人获得研究生录取资格。其中，25 人获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录取，41 人获中国人民大学、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武汉大学、中山大学、浙江大学、厦门大学等院校录取，380 名学生获我校研究生院录取。学校在推免工作中注重尊重学生个人意愿，鼓励学生自主选择接收学校和专业。作为高校间人才交流的良好平台，推免生外推是学校输出优秀毕业生的重要渠道。本年度我校推免生外推继续呈现多元化趋势，不仅在数量上持续增长，外推的录取院校范围也不断扩大，除定向本校推免（法学实验班、研究生支教团和留校保研）的 215 人外，在其余可自主择校的 290 名获录取学生中，有 111 人被外校录取，录取院校中北大、清华、人大三校共计接收 43 人，超过外推录取总人数的 38%，其余 68 位同学被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

学、武汉大学、中山大学、浙江大学、厦门大学、中国科学院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北京外国语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中央财经大学、华东政法大学等院校接收。法学作为传统强势学科依旧领跑，其他专业在各个高校也大受认可，取得令人瞩目的成绩。

（三）升学深造情况

2020 届毕业生中，国内攻读硕士研究生的共 781 人，有 567 人选择继续攻读本校的研究生，攻读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复旦大学等“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研究生的有 179 人（其中中国人民大学 54 人，北京大学 39 人，清华大学 24 人）；攻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中央财经大学、中国社科院大学等其他“一流学科建设高校”的共 59 人，还有部分同学继续攻读中国社会科学院等其他高校的研究生。

出国（境）留学的 171 人中，有 66 名毕业生赴泰晤士高等教育 2021 年度世界大学排名[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学排名（Times Higher Education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又译 THE 世界大学排名，是由英国《泰晤士高等教育》（Times Higher Education，简称 THE）发布的世界大学排名。该排名每年更新一次，以教学、研究、知识转化、国际视野等多项指标衡量大学综合实力，被认为是最具影响力的世界大学排名之一，颇受全球高教界关注。]（Times Higher Education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前五十的高校就读，如牛津大学、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约翰霍普金斯大学、宾夕法尼亚大学、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伦敦大学学院、哥伦比亚大学等校攻读研究生。

第七部分 特色发展

建设高素质的涉外法律服务人才队伍，法学教育是根，教学质量是本。长期以来，中国政法大学深入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我校重要讲话精神，结合国家对外战略和社会需求，对标复合型、应用型、创新型、国际型的“四型”涉外法治人才的培养目标，全面提升教育水平，持续推动教学改革，不断提高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实效，引领创新涉外法治人才培养体系，为国家涉外法律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固本筑基。

一、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的学科与专业

法学学科是学校排名 A+ 的一级学科，入选了“世界一流学科”建设名单。法学专业是学校优势专业，一直引领国家法学教育的创新、法学理论的革新和法律思想的革新，代表国家对外进行法学学术和法治文化交流。

本科法学专业由法学院、民商经济法学院、国际法学院、刑事司法学院 4 个学院负责招生培养。在人才培养上，学校注重个性化培养，实行“一个专业、多个培养方案”。在法学专业特色化改造上，先后设立了六年制法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实验班、涉外法学人才培养实验班、法学西班牙语特色人才培养实验班、法学学术精英人才培养实验班等，并专门制定并实施特色化的培养方案。目前，六年制法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实验班共有学生 1096 人（含研究生），涉外法学人才培养实验班共有学生 220 人，法学西班牙语特色人才培养实验班共有学生 120 人，

法学学术精英人才培养实验班共有学生 94 人。

国际法学院是学校本科专业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的首要基地，拥有我国综合能力最强的国际法研究队伍。国际法学二级学科下设国际公法、国际私法和国际经济法三个研究方向，于 1998 年被评为司法部重点学科，2002 年被评为北京市重点学科。

二、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的师资队伍建设

学校通过采取人才引进、海外提升、科研启动、中青年教师培养、聘任制、分类考核评价机制改革等措施，坚持优化师资队伍，贯彻“人才强校”的办学理念。原则上要求新进教师必须拥有博士学位，特别是具有海外著名大学学习经历。通过“双千计划”引入具有丰富一线涉外法律实务经验的专家担任专职教师，完成司法实务课程的讲授，探索“高校-实务部门联合培养”机制。广泛开展与海外高水平院校的学习交流，聘任外国专家任兼职教师，将海外优质法学教育资源引进涉外班的人才培养，探索“国内-海外合作培养”机制。聘请知名律师事务所、仲裁机构、法院等部门的知名法务专家担任涉外人才培养的实务导师，定期来校为学生讲授课程、举办讲座。

三、课程设置与教材建设

（一）完善涉外法学课程体系

涉外法律人才培养模式实验班课堂教学课程体系由通识课、专业课、国际课程和创新创业类课程构成，通识课和专业课均分别由必修课和选修课组成。通识必修课 39 学分，专业必修课 21 门 66 学分，专业选修课 40 学分。

法学西班牙语特色人才培养实验班课堂教学课程体系由通识课、专业课、国际课程和创新创业类课程构成，通识课和专业课均分别由必修课和选修课组成。通识必修课 46 学分，专业必修课 19 门 61 学分，专业选修课 33 学分。

学校在现有案例课、研讨课、实务技能课程的基础上，优化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的课程设置，补充完善专业课程的案例研讨教学环节。大力引进优秀社会师资，着力推动案例课、研讨课和实务技能课程教学方法的改革，注重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加强学生实务技能培养，强化学生理论联系实践能力。学校鼓励教师采用参与式、讨论式、交互式等教学方法，充分激发学生的主观能动性。

（二）将国际课程作为重要抓手

为提升法学本科人才培养国际化水平，学校自 2013 年起开始实行国际小学期制度，整合中外一流师资资源，探索多元国际化人才培养模式。

2019 年，学校共开设法学专业国际课程 97 门次，选课学生近 3000 人次。119 名国际课程授课教师来自全球 29 个国家或地区的 108 所知名高校、科研院所或法律实务机构，其中有 31 位教授来自波兰、印度、保加利亚、阿尔巴尼亚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或地区。

（三）推进公共外语教学改革

学校于 2019 年开始实施公共外语教学改革，在法学专业增开法语、意大利语、日语、俄语、德语等 5 个语种的第二外语作为通识必修课。根据学生的兴趣志愿，参考第一外语的成绩，

综合选拔学生进行第二外语的初步学习，切实提高法学本科生的外语综合应用能力，打牢语言学习的基础关，打开涉外法律的入门关，培养“一精多会，一专多能”的高素质国际化复合型法治人才。

目前，5个语种的课程共有100余名学生进行修读，在“一虚一实”两个涉外法学实验班精准化培养机制之外，夯实法学专业学生涉外法律学习的语言基础。

（四）加强涉外法学教材教辅资料建设

学校编写出版了《国际法》《国际私法》《国际贸易法》《国际投资法》《海商法》等各级涉外法学精品教材数十种。在国外经典原版教科书选用方面，严格落实教材选用三级审核制。完善法学涉外课程的教学大纲编写修订，坚持一课一纲，全部上网，建立教材课程与教学大纲编写修订联动机制，保证涉外法学课程大纲的动态性、连续性和创新性。

学校创建涉外法律人才实验班图书室，目前已经引进不少外文图书，为学生查阅外文法律典籍、拓宽知识领域、养成良好阅读习惯提供平台。

四、交流合作与涉外实践教学

（一）广泛的国际交流合作

为实现高水平国际化法治人才培养，学校不断加强与世界一流高校合作，先后制定《中国政法大学本科生到境外大学交流学习学分认定办法》《中国政法大学本科生国际交流交换培养工作管理办法》等，从制度层面推进法学本科生的交流培养。

近年来，学校获批国家留学基金委“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稳居全国第一方阵。2019年学校“优本项目”派出法学专业学生41人。除“优本项目”外，学校另有校级项目22个，分布于全球12个国家和地区，2019年校级项目共派出法学专业本科生13人。

（二）联合的贯通式培养

2020年我校与北京外国语大学举行国际法学人才联合培养工作会，双方签署了《北京外国语大学与中国政法大学涉外法治人才本硕贯通培养合作协议》，充分发挥各自的学科、专业和资源优势，以现有培养模式为基础、以培养“外语法学双精通”的高端涉外法治人才为目标，创新本科生和研究生跨校贯通培养模式，开展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项目，积极创新人才培养合作模式，不断扩大合作领域，提升涉外法治人才的培养水平。

（三）多元的实践教学模式

学校通过开设各类模拟法庭课程、指导学生参加国际模拟法庭竞赛、组织赛后观摩与现场讨论等方式，极大调动学生学习研究国际法的热情和积极性，实现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课堂教学与国际竞赛相结合的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实践教育模式。

学校依托“中国政法大学国际化人才实践基地”，每年整班建制派出20人左右的本科生参与致诚公益律师团队组织的国际联合暑期公益实习。学校和致诚公益律师团队联合主办的以国际公益法研究为主题、以法大等国内高校及海外名校大学生为主体的“大学生公益法国际学术研讨会”，迄今已成功举办七届。在每年的专业实习和社会实践课程中，学校有重点地派出学生赴与涉外法律业务相关的法院、检察院、律所等开展涉外法律实习实践。2019年共向23

个国内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基地派出了 50 余名法学本科生。

此外，学校与国际组织和海外境外机构合作，设立实习基地，培养精通国际规则的高素质法治人才。每年选派学生到联合国总部、世界贸易组织、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刑事法院、世界银行/国际金融公司总部以及美国密西根州法院、香港终审法院、联合国国际发展法组织、奥地利 Lansky 律师事务所、德恒律师事务所的海外办事处等国际组织、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等实习。数量众多的暑期国际游学项目和国际实习实践项目大大提高了法学专业学生的涉外法律实务能力。

五、学校未来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工作的主要思路

（一）依托现有专业学科优势，探索设置国际法学本科专业

以法学这一学校的传统优势学科为支持，以法语等新设外语专业为助力，以国际法学院等现有本科人才培养经验为基础，全面加强涉外法学学科专业建设，筹备设置国际法学本科专业。

（二）依托国际化实践基地，打造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共同体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中国政法大学时关于打破高校和实务部门之间的体制机制壁垒的重要指示，进一步加强与国际组织、涉外政府部门、律师事务所、涉外企业等单位的合作，推进形成涉外法治人才的协同育人机制。

（三）依托国际课程和国际交流项目，完善出入并举的机制

通过引入新的国际课程开课审核机制和课程督导机制，进一步提高国际课程质量。继续丰富境外实习、国际会议和国际比赛等项目，为法学本科学生创造更多的境外学习机会，推动形成本科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的长效机制。

（四）依托优质继续教育教学资源，培养高端涉外律师人才

充分整合国内外资源，通过脱产集中学习、国内外学习结合、执业能力与学历学位双提升等多种形式，为改变当前高端涉外律师人才紧缺的现状，补齐短板，量身制定培养目标、计划，实施开展高端涉外律师培养工作。

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在涉外法治建设中具有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的地位和作用。学校在涉外法治人才培养方面，将继续深化“跨学科专业、跨理论实践、跨学院学校、跨国家地区”的“四跨”人才培养模式，开拓创新，久久为功，努力构建和完善高素质涉外法治人才的培养体系。

第八部分 问题与对策

一、课程思政建设有待强化深入

2019-2020 学年，学校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把握“课堂教学是本科人才培养的第一阵地”，注重发挥课堂育人主渠道作用，在课程思政建设探索上取得了一定成绩和经验。但是，学校课程思政建设仍未形成体系，学校各职能部门在课程思政建设上的联动性有待进一步强化。

课程思政体系仍需健全。应继续完善以专业课程为基点，以通识课程为核心，以实践类课程为突破的三位一体课程思政体系。学校应深度挖掘各门专业课程中蕴含的思政教育资源并准确定位其价值属性，达到专业课“润物细无声”的思政教学目标。在通识课中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发挥课程价值引领作用。引导学生运用所学理论知识发现、分析、解决实际问题，实现知识与行动的有机统一，真正做到学以致用、知行合一，让学生在实践中深化认识、提升感悟、锻炼成长。

学校各部门协同联动有待加强。课程思政整体建设由教务处牵头，组织部、宣传部、学生工作部（处）、校团委、研究生院、人事处及马克思主义学院等部门做好工作联动，明确职责，协同合作。教务处负责整体工作的计划、总结及协调工作；组织部负责考核评价各教学院（部）党政一把手落实课程思政情况；宣传部负责课程思政宣传、校内氛围营造等相关工作；学生工作部（处）及校团委负责第二课堂拓展，学生组织与活动引导等工作；研究生院负责研究生课程思政整体部署与实施；人事处负责教师培训、考核等工作；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协助其他各个教学单位做好课程思政改革探索的相关工作。

二、一流法学教材建设力度仍需加强

随着我国依法治国的不断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不断发展，为法学教育增添了新的内容；随着社会不断地进步，法学学生的基础知识体系、学习习惯也发生变化；我国法治实践中遇到的新问题、新挑战，也对法学学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鉴于现有教材资源不能及时反映马克思主义指导下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新发展；不能充分满足我国法治实践对于人才培养的新需要；没有回应技术革新为法治实践带来的巨大变革。因此，今后新编教材建设要充分总结和体现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成果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发展成果。

（一）继续修订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系列教材。

以充分体现马克思主义指导，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的创新和发展为宗旨，完成法学专业核心教材 22 本的编写修订任务。该系列教材作为“马工程”重点教材的补充教材，要求编写教师深刻领会融会贯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并将其系统融入到教材编写中。

（二）编写充分贴合法治实践，注重培养学生实践能力的教材。

要将实践中的需要作为教材建设的重点，为满足高水平涉外法律人才、跨学科法律人才等人才培养的需要。面向全国高校，不同学科教师，联合出版机构，积极策划，精心组织编写满足高水平涉外法律人才培养需要的系列教材，为涉外高水平法律人才的培养提供智力支持。

（三）编写面向未来，注重对于新技术的运用的教材。

现代的教材不应只是书本，而是运用了多媒体、物联网等技术的“立体化教材”，教材编写要积极引入互联网+思维，注重相关视听资料、课件的制作，比如教材上可以添加二维码，扫描即可呈现与特定章节相关的拓展阅读材料、论文、图片乃至卷宗、庭审视频等资料，让教材资源鲜活立体并实时更新起来。

中国政法大学 2019-2020 学年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

1.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普通本科学生数	10030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数	5233
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数	1379
留学生	188
预科生	49
全日制在校生总数	16879
本科生比例	59.42%

2. 教师数量及结构（全校分专业）

（1）2019-2020 学年专任教师专业技术职务结构

类别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及以下		教师总数
	总计	占比	总计	占比	总计	占比	
法学	206	41.37%	185	37.15%	107	21.49%	498
政治学 1	7	30.43%	7	30.43%	9	39.13%	23
政治学 2	10	43.48%	9	39.13%	4	17.39%	23
公共事业管理	13	41.94%	9	29.03%	9	29.03%	31
理论经济学	9	42.86%	10	47.62%	2	9.52%	21
应用经济学	8	42.11%	7	36.84%	4	21.05%	19
工商管理	5	20.00%	9	36.00%	11	44.00%	25
心理学	4	25.00%	8	50.00%	4	25.00%	16
社会学	5	26.32%	10	52.63%	4	21.05%	19
新闻传播学	7	23.33%	12	40.00%	11	36.67%	30
哲学	13	38.24%	10	29.41%	11	32.35%	34
历史学	1	8.33%	5	41.67%	6	50.00%	12
马克思主义理论	9	21.43%	19	45.24%	14	33.33%	42
中国语言文学	5	23.81%	8	38.10%	8	38.10%	21
外国语言文学	14	23.33%	20	33.33%	26	43.33%	60
公共课	16	14.29%	58	51.79%	38	33.93%	112
总计	332	33.67%	386	39.15%	268	27.18%	986

说明：1、正高级包含研究员 2 人，其中法学类别 1 人，外国语言文学类别 1 人；2、副高级包含副研究员 1 人，在理论经济学类别；

(2) 2019-2020 学年专任教师学历结构

类别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本科及其他		教师总数
	总计	占比	总计	占比	总计	占比	
法学	432	86.75%	47	9.44%	19	3.82%	498
政治学 1	23	100.00%	0	0.00%	0	0.00%	23
政治学 2	21	91.30%	2	8.70%	0	0.00%	23
公共事业管理	26	83.87%	2	6.45%	3	9.68%	31
理论经济学	18	85.71%	1	4.76%	2	9.52%	21
应用经济学	19	100.00%	0	0.00%	0	0.00%	19
工商管理	22	88.00%	3	12.00%	0	0.00%	25
心理学	16	100.00%	0	0.00%	0	0.00%	16
社会学	19	100.00%	0	0.00%	0	0.00%	19
新闻传播学	27	90.00%	3	10.00%	0	0.00%	30
哲学	28	82.35%	5	14.71%	1	2.94%	34
历史学	12	100.00%	0	0.00%	0	0.00%	12
马克思主义理论	37	88.10%	4	9.52%	1	2.38%	42
中国语言文学	19	90.48%	0	0.00%	2	9.52%	21
外国语言文学	47	78.33%	12	20.00%	1	1.67%	60
公共课	42	37.50%	55	49.11%	15	13.39%	112
总计	808	81.95%	134	13.59%	44	4.46%	986

(3) 2019-2020 学年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类别	35 岁及以下		36-45 岁		46-55 岁		56 岁及以上		教师总数
	总计	占比	总计	占比	总计	占比	总计	占比	
法学	90	18.07%	147	29.52%	153	30.72%	108	21.69%	498
政治学 1	8	34.78%	6	26.09%	8	34.78%	1	4.35%	23
政治学 2	2	8.70%	9	39.13%	7	30.43%	5	21.74%	23
公共事业管理	7	22.58%	8	25.81%	8	25.81%	8	25.81%	31
理论经济学	2	9.52%	5	23.81%	9	42.86%	5	23.81%	21
应用经济学	5	26.32%	7	36.84%	3	15.79%	4	21.05%	19
工商管理	7	28.00%	8	32.00%	7	28.00%	3	12.00%	25
心理学	6	37.50%	4	25.00%	5	31.25%	1	6.25%	16
社会学	2	10.53%	10	52.63%	5	26.32%	2	10.53%	19
新闻传播学	6	20.00%	15	50.00%	8	26.67%	1	3.33%	30
哲学	11	32.35%	6	17.65%	13	38.24%	4	11.76%	34
历史学	4	33.33%	4	33.33%	4	33.33%	0	0.00%	12
马克思主义理论	13	30.95%	9	21.43%	16	38.10%	4	9.52%	42

中国语言文学	5	23.81%	10	47.62%	4	19.05%	2	9.52%	21
外国语言文学	12	20.00%	30	50.00%	10	16.67%	8	13.33%	60
公共课	24	21.43%	41	36.61%	41	36.61%	6	5.36%	112
总计	204	20.69%	319	32.35%	301	30.53%	162	16.43%	986

3.

专业设置情况

全校本科专业总数	23
当年本科招生专业总数	23
当年新增专业	0
停招专业	0

4. 生师比（全校及分专业）

全校生师比：23.76:1

专业	学生人数	教师人数	生师比
法学	5245	498	10.89:1
侦查学	176		
政治学与行政学	370	77	10.68:1
国际政治			
行政管理			
公共事业管理			
社会学	184	35	9.17:1
社会工作			
应用心理学	137		
工商管理	882	65	24.35:1
国际商务	315		
金融工程	190		
经济学	196		
英语	288	60	9.52:1
德语	94		
翻译	189		
新闻学	150	30	8.93:1
网络与新媒体	118		
汉语言文学	181	55	5.24:1
哲学	107		
思想政治教育	127	42	3.02:1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120	23	5.22:1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1033 万元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10 万元

6.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312.32 万元
占比	2.83%

7. 生均图书

纸质文献总量	118.11 万册
生均图书	117.76 册

8. 电子图书、电子期刊总数

电子图书	244.27 万册
电子期刊	103.6 万种

9.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其中生均实验室面积）

项目	总额	生均
教学行政用房	76127.7 平方米	7.59 平方米
实验室面积	12938.7 平方米	1.29 平方米

10.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9151.1 万元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9123.62 元

11.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6147.98 万元
生均专项教学经费	6129.59 元

12.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

本科实验经费	59.37 万元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	59.19 元

13.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

本科实习经费	169.43 万元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	139.24 元

14. 全校开设本科课程总门数

全校开设本科课程总门数	1588
全校开设本科课程总门次	2394

15.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按专业）

学科门类	专业	实践教学	
		学分	占总学分（%）
法学	法学	27	16.36
	侦查学	61	36.75
	政治学与行政学	27	16.27
	国际政治	27	16.46
	思想政治教育专业	26	16.15
	社会学专业	29	18.95
	社会工作专业	29	18.47
管理学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	25	15.24
	行政管理	29	17.58
	公共事业管理	27	16.27
	工商管理	26	16.25
经济学	经济学专业	25	14.79
	金融工程专业	23	12.78
	国际商务	22	12.87
文学	汉语言文学	29	18.24
	新闻学专业	41	25
	网络与新媒体专业	41	25
	英语专业	29	17.90
	德语专业	29	16.29
	翻译专业	29	17.90
哲学	哲学专业	19	11.66
教育学	应用心理学专业	49	31.01

16.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序号	专业名称	总学分	必修课学分	选修课学分	选修课学分占比	备注
1	法学	165	107	39	23.64%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2	侦查学	166	103	44	26.51%	
3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164	99	46	28.05%	

4	政治学与行政学	166	97	50	30.12%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5	国际政治	164	95	50	30.49%	
6	行政管理	165	90	56	33.74%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7	公共事业管理	166	92	55	33.13%	
8	金融工程专业	180	130	50	27.77%	
9	工商管理	160	102	40	25%	
10	经济学专业	169	109	42	24.85%	
11	国际商务	171	105	48	28.07%	
12	汉语言文学	159	91	49	30.82%	
13	哲学专业	163	92	52	31.90%	
14	新闻学专业	164	87	56	34.15%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15	网络与新媒体专业	164	87	56	34.15%	
16	思想政治教育专业	161	91	51	31.68%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17	社会学专业	153	88	46	30.07%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18	应用心理学专业	158	91	48	30.38%	
19	社会工作专业	157	96	42	26.75%	
20	英语专业	162	101	42	25.93%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21	德语专业	178	103	56	31.46%	
22	翻译专业	162	91	52	32.10%	

17. 任课教师职称结构分析

院部	在职教师人数			开课教师								
	教授	副教授	其他	教授			副教授			其他		
				人数	课时	占在职教授人数比例	人数	课时	占在职副教授人数比例	人数	课时	占在职其他人数比例
法学院	34	41	12	25	2942	73.53%	36	4228	87.80%	9	1537	75.00%
民商经济法学院	59	58	19	54	6245	91.53%	51	8268	87.93%	14	2548	73.68%
国际法学院	19	15	9	17	1791	89.47%	15	1741	100.00%	6	951	66.67%
刑事司法学院	20	23	14	17	2228	85.00%	21	3181	91.30%	10	1509	71.43%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28	24	13	25	2448	89.29%	20	2322	83.33%	9	1301	69.23%
商学院	23	27	14	23	3119	100.00%	24	4839	88.89%	12	2910	85.71%
外国语学院	16	47	34	15	2260	93.75%	38	9960	80.85%	31	8233	91.18%
人文学院	22	27	22	19	3010	86.36%	27	5119	100.00%	20	3792	90.91%
社会学院	9	17	8	9	1023	100.00%	16	2058	94.12%	7	985	87.50%
马克思主义学院	10	20	7	9	1052	90.00%	19	2907	95.00%	6	1207	85.71%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	7	13	9	7	651	100.00%	11	1382	84.62%	8	1206	88.89%
法治信息管理学院	5	12	6	5	1698	100.00%	12	4080	100.00%	5	1783	83.3%
体育教学部	3	16	10	3	1808	100.00%	16	10391	100.00%	8	4974	80.00%
国际教育学院	0	2	2	0	0	0.00%	1	417	50%	2	820	100%
合计	255	342	179	228	30275	89.41%	307	60893	89.77%	147	33756	82.12%

备注：1. 本表数据统计依照教师所在学院进行；
 2. 本表课时为未经折算的原始课时；
 3. 在职教师人数依照人事处 2019 年 12 月数据统计；
 4. “其他”指助教、讲师、未定级三类教学科研岗位人员。

18.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的比例

院部	教授主讲课程门次	开课总门次	比例
法学院	77	244	31.56%
民商经济法学院	150	405	37.04%
国际法学院	45	105	42.86%
刑事司法学院	60	172	34.88%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60	169	35.50%
商学院	76	219	34.70%
外国语学院	91	330	27.58%
人文学院	62	479	12.94%
社会学院	26	109	23.85%
马克思主义学院	35	147	23.81%
光明新闻传播学院	17	74	22.97%
科学技术教学部	31	128	24.22%
体育教学部	39	458	8.52%
合计	769	3039	25.30%

19. 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分专业）

序号	基地名称	专业要求
1	司法鉴定协会	不限专业
2	北京市司法局	不限专业
3	岳成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4	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5	首信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6	安理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7	北京市方圆公证处	不限专业
8	大兴区人民法院	不限专业
9	河北廊坊安次区人民法院	不限专业
10	欧洲实习实践项目	不限专业
11	环境法律诊所	不限专业
12	劳动法律诊所	不限专业
13	知识产权法律诊所	不限专业
14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不限专业

15	北京市致诚道合法律咨询有限公司	不限专业
16	蓝英通华（北京）技术有限公司	不限专业
17	北京市纪凯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18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不限专业
19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20	北京市法大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21	吉林省梅河口市人民检察院	不限专业
22	山东春水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23	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不限专业
24	北京重光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25	山东潍坊市司法局	不限专业
26	北京市闻达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27	四川省龙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不限专业
28	山东省聊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不限专业
29	河南省南乐县人民法院	不限专业
30	湖南天楚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31	河南省温县人民法院	不限专业
32	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	不限专业
33	贵州君跃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34	辽宁壹品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35	儋州市人民法院	不限专业
36	北京市德达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37	河北省肃宁县人民法院	不限专业
38	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县人民检察院	不限专业
39	贵州省黔南州平塘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不限专业
40	安徽兴隆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41	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不限专业
42	安吉县良朋法律服务所	不限专业
43	宁夏银川市人民检察院	不限专业
44	广东瑶琨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45	黑龙江玲珑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46	河北省新乐市人民检察院	不限专业
47	四川省雅安市天责律师事务所	不限专业
48	吉林省松原市中级人民法院	不限专业
49	四川省黑水县人民法院	不限专业
50	陕西省志丹县人民法院	不限专业

20. 应届本科生毕业率

专业	毕业生数	毕业生率 (%)
法学	1249	92.45

国际商务	58	89.23
公共事业管理	17	89.47
行政管理	47	76.66
哲学	22	100
经济学	30	71.43
社会学	23	85.20
社会工作	5	62.5
思想政治教育	30	90.91
侦查学	38	95
政治学与行政学	31	70.45
国际政治	23	85.19
汉语言文学	30	88.24
英语	57	95
德语	26	100
应用心理学	19	79.17
新闻学	55	83.33
工商管理	81	79.42
翻译	35	89.74
全校	1918	89.84

21. 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专业	授予学位数	学位授予率 (%)
法学	1317	98.36
国际商务	62	95.38
公共事业管理	19	100
行政管理	59	100
哲学	22	100
经济学	39	92.86
社会学	27	100
社会工作	8	100
思想政治教育	33	100
侦查学	40	100
政治学与行政学	44	100
国际政治	27	100
汉语言文学	34	100
英语	59	98.33
德语	26	100
应用心理学	22	91.67

新闻学	64	96.97
工商管理	102	96.27
翻译	39	100
全校	2043	95.56

22. 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

专业	初次就业数	初次就业率 (%)
德语	9	100.00%
法学	1006	96.82%
法学(法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实验班)	197	100.00%
法学(涉外法律人才培养模式实验班)	60	98.36%
法学和德语	16	94.12%
法学和翻译	22	84.62
法学和工商管理	38	84.44%
法学和公共事业管理	4	57.14%
法学和国际商务	23	88.46%
法学和国际政治	7	70.00%
法学和汉语言文学	16	80.00%
法学和行政管理	22	78.57%
法学和经济学	14	100.00%
法学和经济学和数学与应用数学	1	100.00%
法学和社会工作	4	80.00%
法学和社会学	8	66.67%
法学和思想政治教育	15	93.75%
法学和新闻学	31	88.57%
法学和英语	36	94.74%
法学和应用心理学	11	84.62%
法学和哲学	6	66.67%
法学和侦查学	3	75.00%
法学和政治学与行政学	18	100.00%
翻译	12	92.31%
工商管理	54	93.10%
公共事业管理	11	91.67%
国际商务	38	97.44%
国际商务和法学	1	100.00%

国际政治	17	100.00%
汉语言文学	13	100.00%
汉语言文学和法学	1	100.00%
行政管理	29	100.00%
行政管理和法学	0	0
行政管理和社会学	1	100.00%
经济学	25	100.00%
经济学和法学	5	100.00%
经济学和数学与应用数学	40	100.00%
经济学和数学与应用数学和法学	4	100.00%
经济学和数学与应用数学和新闻学	1	100.00%
社会工作	2	100.00%
社会工作和法学	1	100.00%
社会学	15	100.00%
思想政治教育	16	100.00%
新闻学	33	97.06%
新闻学和思想政治教育	1	100.00%
新闻学和应用心理学	1	100.00%
英语	21	100.00%
英语和法学	1	100.00%
应用心理学	15	100.00%
哲学	13	100.00%
侦查学	36	97.30%
政治学与行政学	24	96.00%
总计	1998	95.51%

23. 体质测试达标率

校内专业名称	应参加体质测试 学生人数	达标学生人数	达标率
法学	4548	3968	87.25%
侦查学	164	139	84.76%
经济学	178	159	89.33%
政治学与行政学	195	167	85.64%
金融工程	134	120	89.55%
哲学	88	74	84.09%

国际政治	125	108	86.40%
行政管理	279	237	84.95%
工商管理	704	598	84.94%
国际商务	258	219	84.88%
公共事业管理	105	89	84.76%
社会学	88	75	85.23%
应用心理学	102	86	84.31%
思想政治教育	107	91	85.05%
社会工作	51	43	84.31%
网络与新媒体	82	69	84.15%
新闻学	131	117	89.31%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85	78	91.76%
汉语言文学	141	119	84.40%
翻译	162	137	84.57%
德语	77	65	84.42%
英语	233	198	84.98%
合计	8037	6956	86.55%

24. 学生学习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学校以学期为周期开展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工作。从本学年两学期的学生评教情况看，学生对所修读课程的满意度较高。两个学期学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平均成绩均在 98 分以上。

（1）2019-2020 学年学生评价教师及课程情况

学期	评价教师人数	评价课程 门数	评价课程 门次	课程 平均分	优秀率
秋季学期	655	725	1129	98.41	99.46
春季学期	680	682	1077	98.17	99.57

（2）2019-2020 学年学生评教成绩分布

学期	课程 名次	平均分	最高分	最低分	90 分以上 比例 (%)	80-89 分比例 (%)	70-79 分比例 (%)	70 分以下 比例 (%)
秋季学 期	1283	98.66	100	75.88	99.38	0.47	0.16	0

春季学 期	1111	98.03	100	0	99.28	0.18	0	0.54
----------	------	-------	-----	---	-------	------	---	------